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115 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 【數理暨語文類】學生入班鑑定複選能力評量 考生注意事項

一、考試前一天 7/22（三）不開放查看考場，
考試當日 7/23（四）上午7:30開放進入校園。

二、考生及家長請由「華陽街」校門進出，
車輛可停放置至校園內。



（Google定位：華陽街33號，QR Code如右圖）

三、請全體考生依照時程表參加各科考試，進入試場時僅能攜帶下列用品：**評量證、身分證件（身分證或具照片之健保卡）、應試文具（比照國中教育會考之規範）**。
必要時可攜帶透明墊板，以及手錶作為計時工具（惟電子錶應解除響鈴功能）。

四、嚴禁攜帶任何手機、智慧型手錶…等具通訊電子產品進入試場。所有電子產品務必關機，置放於背包內（背包請放置教室外窗台上）；若隨身放置，無論是否使用或發出聲響，經監試人員發現者，皆依相關規定論處。

五、考生午餐請自理，本校不提供午餐代訂服務，敬請見諒。
。中午時段可在一樓休息區用餐，垃圾請丟置於走廊上垃圾桶。

六、違反本鑑定評量試場規則者，其處理方式依「國立彰化高級中學115學年度學術性向資賦優異學生入班鑑定評量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一覽表」辦理。

